

231124 学籍-关于 2023 年秋季入学学生完成学信网学籍信息自查工作的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有关文件精神,为进一步确保学籍注册信息的准确性,维护学生合法权益,要求在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工作完成后,所有新生及时登录学信网核查个人身份信息和学籍注册信息,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核实纠正,2023 级所有学生应 100%完成学信网学籍信息自查。

为保证此项工作顺利完成,请老师通知 **2023 年秋季入学的学生(即日起至 23 年 12 月 13 日登录学信网进行学籍信息自查)**, 自查说明详见《附件 1-2023 年秋季入学学生学籍信息自查操作说明》,并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前将学生学籍自查发现的问题汇总至分校邮箱<1170005609@qq.com >。如所有学生核查后都无误,请在邮件中回复:所有学生核查后确认无误。

- 如学生入学录取照片有误,请提供打包文件①身份证正面+反面清晰扫描件②免冠蓝底近照电子版。
- 如其他学籍信息有误,请在邮件中说明问题,并提供请提供①身份证正面+反面清晰扫描件。

学员照片及信息有误将影响毕业领证,请老师务必告知学员此事重要性并及时上报勘误!

上海开放大学
上海市企业管理进修学院
2023 年 11 月 24 日